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沪港联合

HONG KONG SHANGHAI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收入	1,246.8	1,352.3	-7.8%
毛利	208.9	175.5	+19.1%
經營溢利	116.5	94.8	+22.9%
期內溢利	53.5	49.7	+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3.2	47.9	+11.0%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港仙)	8.31	7.48	+11.1%
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港仙)	1.50	1.00	+50.0%
毛利率	16.8%	13.0%	+3.8 百分點
經營溢利率	9.3%	7.0%	+2.3 百分點
淨溢利率	4.3%	3.7%	+0.6 百分點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246,762	1,352,305
銷售成本	6	(1,037,835)	(1,176,852)
毛利		208,927	175,453
其他虧損－淨額	5	(217)	(2,319)
銷售及分銷支出	6	(13,766)	(5,476)
金融資產減值回撥／(虧損)－淨額	6	11	(902)
一般及行政支出	6	(70,732)	(71,984)
一項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		(7,735)	—
經營溢利		116,488	94,772
財務收入	7	620	582
財務費用	7	(47,720)	(34,116)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業績		(1,428)	(1,419)
除所得稅前溢利		67,960	59,819
所得稅支出	8	(14,414)	(10,095)
期內溢利		53,546	49,724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	53,191	47,927
－非控制性權益		355	1,797
		53,546	49,724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普通股盈利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	10	8.31 港仙	7.48 港仙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	10	8.31 港仙	7.48 港仙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53,546	49,724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u>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現金流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475)	1,426
一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之匯兌儲備釋出	1,549	—
貨幣匯兌差額	(93,121)	(158,962)
<u>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變動	(1,084)	1,824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93,131)	(155,71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39,585)	(105,988)
期內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0,168)	(91,072)
— 非控制性權益	(9,417)	(14,916)
	(39,585)	(105,98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202	38,766
投資物業		1,283,029	1,376,991
使用權資產		21,528	10,996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1	289,370	313,1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4,100	11,6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511	38,8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701	3,70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3,568	4,65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86,009	1,798,79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9,427	94,058
存貨		487,726	473,057
應收賬款及票據	12	421,684	430,674
衍生金融工具		1,194	1,6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833	11,680
現金及現金等值		109,679	147,485
流動資產總額		1,110,543	1,158,622
資產總額		2,796,552	2,957,421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4,041	64,041
儲備		857,548	897,108
		<u>921,589</u>	<u>961,149</u>
非控制性權益		99,501	111,504
		<u>1,021,090</u>	<u>1,072,65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0,312	8,1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91,937	98,129
借貸	14	418,015	64,530
租賃負債		8,456	138
		<u>528,720</u>	<u>170,93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28,720</u>	<u>170,93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3	179,994	204,056
合同負債		48,323	38,97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56,099	61,090
撥備		12,961	25,87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562	10,563
借貸	14	931,901	1,368,789
租賃負債		4,902	4,482
		<u>1,246,742</u>	<u>1,713,835</u>
流動負債總額		<u>1,246,742</u>	<u>1,713,835</u>
負債總額		<u>1,775,462</u>	<u>1,884,768</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796,552</u>	<u>2,957,421</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十二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成為一間豁免公司。自一九九四年二月十八日起，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駱克道41號東城大廈11樓1103-05室。

本集團主要從事分銷及加工建築材料，例如鋼鐵產品；衛浴潔具及廚櫃貿易；以及房地產投資及基金運營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彼等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投資物業作出修訂。

2.1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36.2百萬港元。對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對一間合營公司/聯營公司投資的潛在注資及其可獲得融資來源作出審慎考慮，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具足夠的財務資源作持續經營。本集團已採取若干計劃和措施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管理層正積極與多間銀行協商短期及／或長期信貸融資額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後，本集團亦取得融資金額達150.0百萬港元的指示性條款清單，本集團正與該等銀行就銀行融資協議的條款作磋商及最後確定；及
-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620.9百萬港元，該等銀行融資須遵循銀行的標準年度審查程序。管理層與相關銀行保持持續溝通，且該等融資已根據其條款及條件下在正常使用。董事認為該等未動用銀行融資將繼續供本集團用以支持其營運。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且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經考慮本集團營運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其經營表現可能出現的變動、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可用性以及本集團提取其現有銀行融資的能力，彼等認為，本集團將具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作營運及履行其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實屬恰當。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述者一致，承如有關年度財務報表所述。

於中期期間之所得稅乃使用預期全年盈利總額適用的稅率計提。

3.1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的新會計政策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為新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生效，並已獲本集團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二號(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八號(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修訂)	國際稅務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七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七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七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七號(修訂)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七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比較資料

上述新採納的新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下列已頒佈之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仍未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開始或之後 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五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七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有待確定

本集團將於以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當其生效時予以採納。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該等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包括以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在某一時點確認－貨品銷售	1,205,952	1,295,958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服務收入	18,370	31,706
租金收入	22,440	24,641
收入總額	<u>1,246,762</u>	<u>1,352,305</u>

本集團按其營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之性質管理其業務。

管理層已根據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制定策略性決定之報告而釐定營運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被界定為執行董事，其從客戶角度考量業務，並根據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從而配置資源及評估績效。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主要經營三個營運分部：

- (i) 鋼鐵分銷及加工業務；
- (ii) 建築材料分銷業務；及
- (iii) 房地產投資及基金運營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除所得稅前溢利作衡量標準來評估營運分部表現。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對外收入，其計量方式與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致。

按地域市場劃分之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不包括在此分部資產內。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包括新增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的業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鋼鐵分銷及 加工業務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分銷業務 千港元	房地產 投資及基金 運營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 在某一時點確認	1,014,088	191,864	—	—	1,205,952
—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及租金收入	9	—	40,801	—	40,810
	<u>1,014,097</u>	<u>191,864</u>	<u>40,801</u>	<u>—</u>	<u>1,246,762</u>
經營溢利／(虧損)	102,623	22,507	14,529	(23,171)	116,488
財務收入	277	173	158	12	620
財務費用	(30,898)	(2,602)	(14,174)	(46)	(47,720)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業績	—	—	(1,428)	—	(1,428)
	<u>72,002</u>	<u>20,078</u>	<u>(915)</u>	<u>(23,205)</u>	<u>67,960</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9	(301)	91	(56)	(217)
	<u>—</u>	<u>—</u>	<u>(7,735)</u>	<u>—</u>	<u>(7,735)</u>
一項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					
資本開支	7,190	78	—	31	7,299
	<u>(2,146)</u>	<u>(2,526)</u>	<u>(248)</u>	<u>(1,427)</u>	<u>(6,347)</u>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的業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鋼鐵分銷及 加工業務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分銷業務 千港元	房地產 投資及基金 運營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 在某一時點確認	1,126,434	169,524	—	—	1,295,958
—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及租金收入	14	—	56,333	—	56,347
	<u>1,126,448</u>	<u>169,524</u>	<u>56,333</u>	<u>—</u>	<u>1,352,305</u>
經營溢利／(虧損)	58,038	23,219	42,532	(29,017)	94,772
財務收入	135	59	118	270	582
財務費用	(14,969)	(2,352)	(15,795)	(1,000)	(34,116)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業績	—	—	(1,419)	—	(1,419)
	<u>43,204</u>	<u>20,926</u>	<u>25,436</u>	<u>(29,747)</u>	<u>59,819</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411)	(1,212)	1,118	(814)	(2,319)
	<u>379</u>	<u>369</u>	<u>—</u>	<u>442</u>	<u>1,190</u>
資本開支					
折舊及攤銷	(2,214)	(2,535)	(237)	(5,674)	(10,660)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設於香港及中國大陸。本集團之收入按地域市場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中國大陸	353,748	337,608
香港	893,014	1,014,697
收入總額	<u>1,246,762</u>	<u>1,352,305</u>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流動資產按地域市場分類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香港	358,648	365,018
中國大陸	1,291,581	1,386,53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650,229</u>	<u>1,751,552</u>

5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淨匯兌虧損	1,508	4,665
租賃修訂之收益	(842)	—
股息收入	—	(394)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之匯兌儲備釋出	672	—
雜項收入	(1,121)	(1,952)
	<u>217</u>	<u>2,319</u>

6 按性質劃分的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成品銷售成本	976,280	1,130,117
存貨減值之回撥	(556)	(1,037)
有償契約之撥備回撥	(12,472)	(6,2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363	3,39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984	7,2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44)	10
僱員福利支出(附註)	65,547	54,536
法律及專業費用	1,263	1,805
倉存及處理費	5,737	4,326
有關短期或低價值租賃之支出	2,141	1,054
應收賬款及票據之減值(回撥)/撥備－淨額	(11)	902
運費	50,514	42,306
其他	27,676	16,773
總額	<u>1,122,322</u>	<u>1,255,214</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獲得工資補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之保就業計劃所授出的工資補貼950,000港元及2,004,000港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及「一般及行政支出」中確認，並已抵銷相應的僱員福利支出。

7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	620	582
財務費用		
利息支出：		
— 借貸及租購負債	(46,980)	(31,838)
— 從對沖儲備中轉出		
— 指定為現金流對沖之利率掉期	937	120
— 租賃負債	(193)	(329)
銀行費用	(1,484)	(2,069)
	<u>(47,720)</u>	<u>(34,116)</u>
財務費用淨額	<u>(47,100)</u>	<u>(33,534)</u>

8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已按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海外溢利之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稅率16.5% (二零二二年：相同) 作出撥備，惟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除外；其於本期間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其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 作出撥備 (二零二二年：相同)。於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按稅率25% (二零二二年：相同) 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中列賬之所得稅支出包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286	3,77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912	(65)
遞延所得稅	<u>10,216</u>	<u>6,381</u>
	<u>14,414</u>	<u>10,095</u>

於中期期間之所得稅乃使用預期全年盈利總額適用之稅率計提。

9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0港仙(二零二二年：1.00港仙)，總額約為9,606,000港元。中期股息尚未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確認為負債。其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權益中確認。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普通股1.50港仙的末期股息(總額約為9,606,000港元)，並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支付。

10 每股普通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53,191</u>	<u>47,927</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640,414</u>	<u>640,414</u>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港仙)	<u>8.31</u>	<u>7.48</u>

(b) 攤薄

每股普通股之攤薄盈利乃假設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獲全數轉換而相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購股權而產生，其計算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用以釐定原應以公允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全年平均市場股價)認購之股份數目。按上述方法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將與假設購股權被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該兩個期間末並無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每股普通股的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普通股的基本盈利。

11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313,118	347,775
出資	4,230	3,723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428)	(1,419)
貨幣匯兌差額	(26,550)	(40,717)
於期末	<u>289,370</u>	<u>309,362</u>

12 應收賬款及票據

銷售均以信用證或具信貸期之記賬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90日不等。

應收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60 日	343,284
61 - 120 日	43,502	29,443
121 - 180 日	9,623	4,154
181 - 365 日	10,144	17,810
超過 365 日	32,965	39,394
	<u>439,518</u>	<u>449,603</u>
減：減值撥備	(17,834)	(18,929)
	<u>421,684</u>	<u>430,674</u>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額之賬面金額與彼等之公允價值相若。

13 應付賬款及票據

與供應商之付款條款均以信用證或具30至180日信貸期之記賬方式進行。

應付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60 日	177,406	178,746
61 - 120 日	470	630
121 - 180 日	972	24,645
181 - 365 日	1,122	11
超過 365 日	24	24
	<u>179,994</u>	<u>204,056</u>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面金額與彼等之公允價值相若。

14 借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	825,344	785,127
— 短期銀行貸款	90,837	100,707
—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有抵押	4,300	475,741
— 租購負債之即期部分，有抵押	1,544	892
— 其他貸款	9,876	6,322
	<u>931,901</u>	<u>1,368,789</u>
非即期		
—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403,233	55,910
— 租購負債，有抵押	4,770	2,432
— 其他貸款	10,012	6,188
	<u>418,015</u>	<u>64,530</u>
借貸總額	<u>1,349,916</u>	<u>1,433,319</u>

15 承擔

(a) 營業租賃承擔

(i) 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出租投資物業。租約可在租期屆滿後以市場租值續簽。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出租物業之多份不可撤銷營業租約項下之應收承擔總額為27,24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7,658,000港元)。

(ii) 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承租多個零售商舖、辦公室、貨倉及工地。大部分租約可在租期屆滿後以市場租值續簽。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多項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項下之應付總承擔為1,39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22,000港元)，將在將來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資本承擔約121,4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30,874,000港元)，主要包括已簽約但尚未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約86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695,000港元)及承諾於有需要時對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承擔約120,6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25,17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表現

二零二三／二四財年上半年(「本期間」)本集團持續迎來了多項挑戰。持續加息、營運成本上升、技術勞動力短缺以至其他宏觀因素均對本集團的鋼鐵分銷及加工業務造成壓力。同時，區內經濟前景不明朗亦令市場的消費意欲減弱及投資意向轉趨保守，上海的租賃吸納量亦因而低於預期，香港新房裝修和私營建築項目的相關需求亦出現下降。面對如此充滿挑戰且競爭激烈的環境，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具成本效益的鋼鐵採購機制、提升鋼鐵加工效率、進一步完善其租賃策略，以及改善其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管理。經過共同努力，本集團得以在本期間交出另一份令人鼓舞的業績。

本集團收入由約1,352.3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246.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7.8%，主要由於鋼鐵平均價格下跌所致。然而，受惠於本集團高效的鋼鐵採購策略，以及鋼鐵加工業務的收入貢獻提升，相較去年同期，毛利由約175.5百萬港元增加至約208.9百萬港元，毛利率亦由約13.0%顯著提升至約16.8%。儘管高息環境增加本期間之財務費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仍達約53.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11.0%。

在多變及挑戰重重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本期間的表現亦各有不同。建築材料分銷業務於本期間繼續展現其業務穩定性；鋼鐵分銷及加工業務於本期間大幅增長66.7%，所得稅前溢利由約43.2百萬港元增加至約72.0百萬港元。業績增長亦再次凸顯了我們鋼鐵採購策略的效益，以至客戶對場外預製解決方案的認可。房地產投資及基金運營業務方面，因本期間缺少中港匯•黃浦達到里程碑而產生的一次性費用收入，疊加本期間一項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約7.7百萬港元，分部業績由溢利轉為輕微虧損約0.9百萬港元。

本期間，本公司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為8.31港仙，去年同期為7.48港仙。

業務回顧

鋼鐵分銷及加工業務

鋼鐵分銷及加工業務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建築及工業用鋼鐵。除鋼鐵分銷業務外，本集團現正經營五間香港認可鋼筋預製工場之一，能夠按客戶之要求提供訂製化的鋼筋切割及彎曲服務；預製鋼筋更可立即使用、具備完整的可追溯性以及品質保證，以減少承建商在工地工作的需要，從而有效提高安全性並減少施工廢料的產生。

本期間，該分部繼續面臨多方面的挑戰。受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美元波動、經濟前景不明朗等因素影響，鋼鐵價格持續波動，為本集團的鋼鐵分銷業務帶來了成本壓力；同時，營運成本上升和技術勞動力不足亦為其鋼鐵加工業務帶來營運上的困難。儘管如此，香港對場外鋼筋預製的接受程度持續提升，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建築鋼鐵加工業務交貨量亦較去年同期顯著增長57.9%。加上行之有效的採購策略，本集團得以應對價格風險，令本期間毛利率有所提升。

總體而言，本期間所得稅前分部溢利顯著增長66.7%，達約72.0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43.2百萬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參與了多個顯著土木基建工程及私營項目，包括香港西九龍站的商業綜合體、將軍澳聯用政府綜合大樓、石湖墟污水處理廠、觀塘公營房屋項目及天榮站及西貢的私人住宅項目等。

建築材料分銷業務

建築材料分銷業務旨在為建築師及設計師提供全面的價值方案，其為酒店、住宅、購物商場、機場及商廈提供種類齊全、設計時尚及受歡迎的品牌衛浴潔具、智能化洗手間解決方案，以及配件及廚房組合。其致力提供全方位服務，涵蓋設計、安裝、物流及技術支援。

礙於本期間住宅物業成交低迷，以致批發及零售業務對分部毛利貢獻減少，該分部業績本期間錄得收益約191.9百萬港元，所得稅前溢利約20.1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收益約169.5百萬港元，所得稅前溢利約20.9百萬港元。該分部於本期間已交付多個標誌性項目，包括香港機場及四季酒店的翻新工程、紅磡的一項新酒店發展項目、觀塘及中環的新商業樓宇發展項目，以及啟德及黃竹坑的住宅發展項目。

房地產投資及基金運營業務

作為在資產活化及價值提升方面擁有良好往績紀錄的細分市場專家，本集團繼續秉持其「輕資產」模式，於上海投資房地產項目。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管理的總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為161,724平方米，其在管資產價值約為85億港元。在管的三個中港匯項目中，中港匯•浦東為本集團全資擁有，旨在產生可持續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並於中長期實現資本增值。本集團亦與領先的投資基金合作，以權益持有人、普通合夥人及／或投資經理的身份，參與中港匯•靜安及中港匯•黃浦兩個升級優化項目。

回顧本期間，由於市場觀望情緒濃厚，企業對承租新辦公室普遍持保守態度，更屬意延遲租賃決定。加上新商廈供應持續，本期間上海的出租率和租金水平均承受著一定壓力。於本期間分部業績由去年同期的溢利約25.4百萬港元（收益約56.3百萬港元）轉為輕微虧損約0.9百萬港元（收益約40.8百萬港元）。分部溢利減少由於中港匯•黃浦去年同期達成了營運里程碑而產生了一次性費用收入，連同本期間亦產生了一項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約7.7百萬港元所致。

展望

踏入二零二三／二四財年下半年，本集團預期市場將依然多變且充滿挑戰。地緣政治事件和緊張局勢相信將持續、短期經濟不確定性以至持續高企的息率都可能對全球鋼價造成影響，並抑壓新房裝修和私營建築需求，拖慢房產租賃決策和減低投資意慾。

儘管如此，本集團對上海及香港的經濟發展仍持謹慎樂觀態度。香港方面，隨著一系列的基建項目落地，加上未來五年公營房屋整體供應量增加約50%，預期將進一步刺激香港的年度建築總量，政府亦全力提動開發北部都會區，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於短中期奠定堅實發展基礎。

在房地產投資及基金運營業務方面，本集團留意到政府為刺激經濟復甦及恢復市場信心而推出的各項政策及措施。對此，本集團相信上海將繼續成為企業在中國大陸建立或拓展業務的理想地點。隨著可再生能源、新能源汽車、晶片設計及製造，以至生命科學等戰略性新興產業紛紛落戶上海，為上海提供另一增長引擎。本集團將繼續以輕資產的方式密切關注市場機遇，並於未來進一步擴大其資產管理能力。

目前，本集團已實現可持續盈利。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審慎的資本管理措施，進一步減低未來風險；同時積極推動變革以致業務增長，更妥善地滿足客戶需要。

企業財務及風險管理

財務狀況

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相比，本集團總資產由約2,957.4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796.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投資匯兌差額所致。本集團的存貨輕微增加，由約473.1百萬港元增至約487.7百萬港元，平均可供應存貨週轉天數輕微增至84天。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輕微減少，由約430.7百萬港元減少至約421.7百萬港元，平均應收賬款週轉天數減至56天。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減至約1,021.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淨投資因人民幣貶值而產生了匯兌差額。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普通股的資產淨值相當於約1.44港元。

與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相比，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至約120.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9.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借貸亦減少約83.4百萬港元至約1,349.9百萬港元。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即借貸總額減去已抵押銀行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值，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加上負債淨額)維持約於57.2%(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7.0%)。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完成約352.6百萬港元的長期銀行貸款再融資，流動比率已由0.68顯著改善至0.89。為履行本集團的其他短期承諾，管理層繼續與多家銀行就短期及／或長期信貸融資進行磋商，並於本期間取得若干指示性條款意向書；本集團正與該等銀行進一步磋商及敲定條款。經審慎考慮及計及內部產生的資金，以及本集團現時可動用的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償還其到期負債，以及持續維持業務運作。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其流動性及營運資金週轉狀況，並採取各種成本控制及提高效率的措施，以降低加息等宏觀因素的影響。

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融資及庫務活動均在集團層面集中管理及監控。本集團之整體庫務及融資政策側重於管理財務風險，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具有成本效益的融資方案；以及在本集團現金狀況可行時提高收益率。本集團一直堅持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包括根據本集團的庫務投資政策選擇合適的證券投資。

本集團之貿易融資主要由其銀行貿易及循環貸款融資支持。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約66.1%以港元計值，約32.8%以人民幣計值，及約1.1%以美元計值。該等融資通過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或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或本集團之機器作為抵押。除若干總計55.0百萬港元的定期貸款通過利率掉期安排轉為固定利率計算之外，以上所有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進口銀行貸款之利息費用以銀行同業拆息率加非常具競爭力之息差計算。本集團已自內資及外資銀行獲得數額為人民幣412.5百萬元之人民幣貸款。人民幣銀行融資之利息費用乃按中國人民銀行釐定之標準貸款利率／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以優惠息差加以調整。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借款到期情況如下：

到期概況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多於5年	總計
69.0%	6.2%	6.4%	18.4%	100.0%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若干資產作抵押，包括(i)約10.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7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及約5.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8百萬港元)之應收票據抵押作為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之抵押品；(ii)約1,282.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76.4百萬港元)之投資物業及約5.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7百萬港元)之樓宇(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之抵押品；及(iii)約9.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百萬港元)之機器(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其已用作本集團之租購負債之抵押品。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交易。由於港元與美元之間存在匯率掛鈎，本集團相信其美元產生之匯率風險並不重大。面對人民幣波動，本集團將(其中包括)繼續以人民幣現金流入結算其人民幣支出，從而減低匯兌風險。

若出現適當時機且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情況合適下，本集團將簽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對沖重大非港元貨幣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乃不為投機目的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交易。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7.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2百萬港元)，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支持。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121.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0.9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同)。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人力資源

本集團注重人才培訓，藉此推動其業務發展。增長策略亦一直建基於對人才的承諾。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吸引及激勵員工，亦致力為員工創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並不斷向彼等提供學習及進修機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234名僱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26名僱員)。於本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65.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為54.5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其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其董事及僱員提供及／或授出購股權。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0港仙(二零二二年：每股普通股1.0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星期一)派發予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所有股份轉讓將不會受理。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及登記處香港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審計、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等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內之原則及適用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1.6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一般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譚競正先生因其他業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姚祖輝先生(「姚先生」)同時出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即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賦予姚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之職務，將有助彼能夠繼續為本集團提供出眾的領導能力、有效利用資源，同時有效地規劃、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業務策略。管理團隊將在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之監督及姚先生之領導下，繼續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作為其標準守則(「本公司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本期間內已遵守本公司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之登載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shalliance.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相同網站登載。

代表董事會
滙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祖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姚祖輝先生及劉子超先生(為執行董事)；徐林寶先生、楊榮燊先生及李引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